**浙江财经大学**

**下沙校区生活垃圾清运项目**

项目编号：浙财大2020-02

**单**

**一**

**来**

**源**

**采**

**购**

**文**

**件**

浙 江 财 经 大 学

2020年4月

**目 录**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书 2**](#_Toc517269334)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3**](#_Toc517269335)

[**第三章 采购技术需求及商务条款 9**](#_Toc517269336)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 10**](#_Toc517269337)

[**第五章 附件 12**](#_Toc517269338)

#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规定，经报浙江省财政厅采购监管处批准，浙江财经大学下沙校区生活垃圾清运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现特邀请贵公司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报价。

1、采购编号：浙财大2020-02

2、项目名称：浙江财经大学下沙校区生活垃圾清运项目

3、采购内容、规格、型号、数量：

详见采购文件第三章“采购要求及商务条款”。

4、合格的供应商应具备的资格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资格条件；

具有相关资质。

5、采购方式：单一来源采购。

6、领取采购文件时必须提供：

（1）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或介绍信）及身份证；

（2）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7、递交采购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0 年 04 月 21日 09 时 00 分**；

地点：浙江财经大学行政楼204（东）会议室。

8、谈判时间： **2019 年 04 月 21 日 09 时 00 分**；

谈判地点：浙江财经大学行政楼204（东）会议室。

9、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浙江财经大学

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下沙高教园区学源街18号

招标联系人：汪老师 联系电话：0571-86731939

项目联系人：杨老师 联系电话：0571- 87557196

**浙江财经大学**

**2020年04月**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一）采购说明

### 1、法规及文件解释

本次采购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组织和实施。供应商如对采购文件有异议，应当在递交采购响应文件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前书面向采购人提出，采购人在递交采购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1个工作日内统一进行澄清和修改，并书面通知所有采购文件收受人。逾期提出的，采购人可不予受理、答复。

不论采购人向供应商发送的资料文件，还是供应商提出的问题，均采用书面形式，任何口头提问及答复一律无效。

本采购文件及相应的补充文件、通知等解释权归浙江财经大学所有。

### 2、合格的供应商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资格条件，并具有相关资质。

### 3、其他要求

3.1 无论采购流程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活动中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3.2 合同实施过程中，成交人须与采购人积极配合。成交人自行承担本次采购活动中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 4、定义

4.1 采购人：系指浙江财经大学。

4.2 供应商：系指参与本次报价的合格供应商。

4.3 采购文件：系指本文件。

4.4 采购响应文件：系指供应商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所提供的书面资料。

### 5、备注

请供应商仔细阅读本采购文件，其中有的条款以带“▲”、加粗或加下划线的形式强调，对这些条款的负偏离将有可能在评审过程中被认定为实质性不响应本采购文件。

### 6、质疑和投诉

6.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浙江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投诉。

6.2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成交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 （二）采购文件

### 1、采购文件的组成

采购文件由采购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及采购补充文件（如有）组成。

### 2、采购文件的获取

参见采购邀请书。

### 3、采购文件的澄清

供应商对采购文件如有疑点要求澄清可用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通知采购人，采购人将用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 4、采购文件的修改

4.1 在采购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有权修改采购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修改文件作为采购文件的补充和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均有约束力。

4.2 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修改文件要求修正采购响应文件，采购人可酌情推迟采购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谈判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供应商。

## （三）采购响应文件的编制

### 1、采购响应文件

1.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按照采购文件要求，详细编制采购响应文件，提供相关技术参数、资料，对采购文件中给予实质性响应，并保证采购响应文件的正确性和真实性，否则可能导致不利于其采购响应文件的评定。技术和商务如有偏离均应填写偏离表，如不填写，采购人有权视作完全响应采购文件要求。采购响应文件统一采用汉语言文字，计量单位应使用国际单位（文件中另有规定的除外）。

1.2 不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的采购响应文件可能导致被拒绝。

### 2、采购响应文件的组成

采购响应文件须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制作。

### 3、采购响应文件的语言

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 4、报价要求

4.1 有关本项目所需的费用**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含税金、风险因素等）**，均计入报价，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合同价以外的其他款项。

4.2 报价价格单位为人民币，报价时精确到元。

4.3 供应商的报价应按采购文件要求的格式、顺序编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编制的采购响应文件将可能被拒绝。

### 5、采购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5.1 自采购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90天内，采购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采购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采购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

5.3 供应商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谈判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不能修改采购响应文件。

**6、采购响应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6.1 采购响应文件的正本应使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注明“正本”字样。副本可以复印。

6.2 采购响应文件需按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要求由供应商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供应商名称应写全称。

6.3 采购响应文件的份数

按采购文件第三部分供应商须知中第三条采购响应文件中第2款要求提供的采购响应文件装订成册，**提供一式叁份，其中正本 壹 份，副本 贰 份，另电子文档 壹 份（光盘或U盘）。**

6.4 采购响应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错漏必须修改，修改处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同一人签字或加盖公章。

6.5 由于字迹模糊或表达不清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 （四）采购响应文件的递交

**1、采购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1 采购响应文件应按以下方法分别装袋密封

采购响应文件需按次序装订成册，**正、副本共一式叁份**均须装在密封袋内，在密封袋封皮上写明采购编号、采购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封口处应有供应商公章或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1.2 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采购人对采购响应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不负责任。

**2、递交采购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1 采购响应文件必须在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前按采购文件规定送达指定的采购响应文件提交地点。

2.2 采购人如因故推迟采购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的约束。

2.3 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采购响应文件将拒绝。

**3、采购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3.1 供应商在报价以后如必须修改或撤回采购响应文件，必须在采购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前将书面的报价修改文件或撤标通知邮寄到达或送达采购人。

3.2 报价修改文件必须密封，在密封袋上写明采购编号、采购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并注明“修改文件”、“谈判时启封”字样。

3.3 供应商以传真或电报形式通知采购人撤标时，必须随后补充有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的正式文件。但采购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要求撤标的，其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五）谈判及合同签订

**1、递交采购响应文件**

1.1 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参加采购活动。

1.2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必须签名报到。

1.3 采购人对签收采购响应文件，以存档备查。

1.4 开标时采购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报价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采购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采购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5 采购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视为无效：**

（1）在采购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

（2）采购响应文件没有密封包装或者由于包装不妥，在送交途中严重破损或失散的；

（3）仅以非纸制文本形式的采购响应文件；

（4）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未准时到场参加的；

（5）未能提供满足采购文件的资格要求的采购响应文件；

（6）采购响应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报价超预算的；

（7）与采购文件有重大偏离或缺漏的采购响应文件；

（8）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采购内容的技术参数；采购响应文件标明的商务、技术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应标的；

（9）采购响应文件未有效授权或未提供谈判响应函、报价一览表的采购响应文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等填写不完整或有涂改的；

　　（10）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6 采购响应文件鉴定

（1）采购响应文件被开启时确认为无效，采购人将及时通知该供应商。

（2）开启后递交至谈判小组的采购响应文件，仍需接受相关符合性的检查，并有可能在谈判过程中被判为无效。

**2、评审**

2.1谈判小组由3人及以上单数的人员组成，负责对采购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谈判。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政府采购咨询专家组成，其中政府采购咨询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2 单一来源采购允许多轮报价，最终以质量保证、物有所值、价格合理的原则成交。**

2.3 遵循公开、公正、公平、科学、择优的原则，谈判小组成员将本着认真、公正、诚实、廉洁的精神，择优推荐成交候选人。在评审期间，谈判小组及相关工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泄露评审的有关情况。

2.4 若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经谈判小组评审决议后，可认定为无效采购响应文件：

（1）谈判小组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认定后属于重大偏离的；

（2）谈判小组认定采购响应文件格式严重不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采购响应文件；

（3）采购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款；

（4）报价明显不合理且又不能提供合理的理由或存在弄虚作假情况的；

**3、谈判内容的保密**

3.1 报价响应文件被开启后直到宣布成交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的所有资料，都不应向供应商或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3.2 在采购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确定成交人过程中，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人和谈判小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取消资格。

**4、成交条件**

（1）基本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2）有良好的执行合同的能力；

（3）报价合理。

**5、确定成交供应商**

5.1 谈判小组将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履行谈判评审工作职责，以谈判评审要点为标准，全面衡量供应商对采购文件的响应情况。

5.2 未注册入驻政采云平台供应商库的供应商拟参与采购活动的，可以先获取采购文件，再补办注册登记手续，请在报价截止时间前注册入库。一旦被确定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前的3个工作日内按有关规定注册，否则，采购组织单位可以拒绝向其发出成交通知书。

**6、成交通知书**

在确定成交人后，将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7、签订合同**

7.1 成交人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7.2 采购文件、成交人的采购响应文件及报价修改文件、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谈判纪要和成交通知书均作为合同附件。

7.3 拒签合同的责任

成交人接到成交通知书后，在规定时间内借故否认已经承诺的条件而拒签合同者，以谈判违约处理，其谈判保证金不予退回，并赔偿采购人由此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8、谈判中止**

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中止：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报价均超过预算，不能支付的【预算90万元】；**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第三章 采购技术需求及商务条款

## （一）项目概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内容** | **单位** | **数量** | **预算** | **备注** |
| 1 | 下沙校区生活垃圾清运项目 | 批 | 1 | 90万元 | 服务期3年，详见服务要求。 |

## （二）服务要求

每日在浙江财经大学下沙校区范围内指定地点（响应方实地查看）收运垃圾废弃物，确保日产日清，做到“人走桶清，车走地净”。具体约定如下：

（1）项目要求完成校区垃圾废弃物收集、运输和处置，符合《杭州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的要求；

（2）要求以自有的设备、技术和劳力，配备3吨以上（含3吨）垃圾清运专用运输车辆不少于1辆，具有固定处置垃圾废弃物的场地；

（3）要求确保垃圾清运过程中的作业安全，承担作业过程中的全部安全责任；

（4）做到当天垃圾当天清运完毕，并在清运垃圾过程中，确保无污水浸漫、无污水外溢，无垃圾抛洒、外挂、污水滴漏。同时，也要保证清理后的垃圾箱周围干净、整洁、地面清爽。遇节假日或采购人有突击性任务时，接到采购人的服务需求电话后，应及时到现场处置，4小时内完成清渣、清理工作。

## （三）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时，成交单位缴纳合同金额5%的履约保证金给采购人，垃圾清运服务费采购人按年支付，合同签订后支付年总额的50%，年服务期满后支付该年总额剩余的50%，履约保证金在合同期满后无息退还。

2、违约责任：

（1）成交单位未按约定时间服务的，每发现一次，扣除垃圾清运服务费成交金额的0.5%，上不封顶；

（2）在清运垃圾过程中，未按要求有出现污水浸漫，外挂、滴漏等现象，每发现一次，扣除垃圾清运服务费成交金额的0.5%，上不封顶；

以上二条违约情况的违约金由采购人从垃圾清运服务费中扣除。成交单位无故拒绝提供服务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追究成交单位法律责任并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

## （四）报价要求

报价中应包含在合同期内所有因本项目实施产生或可能产生的费用，相关工作均由成交单位完成。

#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

确认书号：

项目编号： 浙财大2020-02

甲方（采购人）：浙江财经大学

乙方（供应商）：

为加强本地区的环境卫生管理，完善环境卫生有偿服务，创造清洁、优美的城市环境，根据国务院《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以及市政府157号令《杭州市城市市容和观景卫生管理条例》、《杭州市物业管理条例》和市物价局[2009]33号《杭州市环境卫生有偿服务收费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根据浙江财经大学项目编号为 浙财大2020-02 的 浙江财经大学下沙校区生活垃圾清运项目谈判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 一、服务范围

乙方为甲方提供环境卫生有偿服务的范围为： 浙江财经大学下沙校区

## 二、服务期限

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 三、服务内容

每日在浙江财经大学下沙校区范围内指定地点（响应方实地查看）收运垃圾废弃物，确保日产日清，做到“人走桶清，车走地净”。具体约定如下：

1、项目要求完成校区垃圾废弃物收集、运输和处置，符合《杭州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的要求；

2、应当以自有的设备、技术和劳力，配备3吨以上（含3吨）垃圾清运专用运输车辆不少于1辆，具有固定处置垃圾废弃物的场地；

3、应当确保垃圾清运过程中的作业安全，承担作业过程中的全部安全责任；

4、做到当天垃圾当天清运完毕，并在清运垃圾过程中，确保无污水浸漫、无污水外溢，无垃圾抛洒、外挂、污水滴漏。同时，也要保证清理后的垃圾箱周围干净、整洁、地面清爽。遇节假日或招标方有突击性任务时，接到招标方的服务需求电话后，应及时到现场处置，4小时内完成清渣、清理工作。

## 四、服务费用及付款方式

1、服务费用： ￥ （人民币 ）。

2、付款方式：合同签订时，乙方缴纳合同金额5%的履约保证金给甲方。垃圾清运服务费甲方按年支付，合同签订后支付年总额的50%，年度服务期满后支付该年总额剩余的50%，履约保证金在合同期满后无息退还。

## 五、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约定时间服务的，甲方每发现一次，扣除垃圾清运服务费用的0.5%，上不封顶；

2、在清运垃圾过程中，乙方未按要求有出现污水浸漫、外挂、滴漏等现象，甲方每发现一次，扣除垃圾清运服务费成交金额的0.5%，上不封顶；

以上二条违约情况的违约金由甲方从垃圾清运服务费用中扣除。乙方无故拒绝提供服务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追究乙方法律责任并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

## 六、不可抗力

1、在执行合同期限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不能履行合同时，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则合同履行期可相应延长，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出现上述情况不受合同有关逾期责任制约；

2、不可抗力影响时间持续30日以上时，甲乙双方应及时解除合同；

3、本条所述“不可抗力”是指不可预见、不能克服及不能避免的事件，包括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地震等。

## 七、争议裁决

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本着友好的原则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应请求仲裁委员会仲裁或向人民法院起诉。

## 八、其他约定事项

1、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1）采购文件；（2）乙方提供的响应文件；（3）服务承诺；（4）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2、本合同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3、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乙方各执三份，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浙江财经大学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名） 2020 年 月 日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名） 2020年 月 日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 第五章 附件

**本部分仅提供了响应文件的部分格式，未提供格式的，参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自拟。**

### 附件1： 正本或副本

**浙江财经大学**

**下沙校区生活垃圾清运项目**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浙财大2020-02

投标人： （盖公章）

法 定 代 表 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附件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浙江财经大学 ：

我 （授权代表人姓名）以 （供应商全称）法定代表人的身份授权 （授权代表人姓名）、身份证号 ，为我单位的授权代表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浙江财经大学下沙校区生活垃圾清运项目（浙财大2020-02）的采购活动，全权处理采购活动中的一切事宜，我单位均予承认。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0年　　月 日

授权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职务：

详细通讯地址：

传真：

电话：

邮政编码：

**注：请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附件3：

**采购响应函**

浙江财经大学 ：

根据贵方的 浙江财经大学下沙校区生活垃圾清运项目（浙财大2020-02） 的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书， （供应商全称）授权 （授权代表人姓名）为授权代表人，代表本供应商参加贵方组织的此次谈判的有关活动，并提交按“供应商须知”要求编制的采购响应文件正本 壹 份，副本 贰 份。

据此函授权代表人宣布同意如下：

1、总报价人民币\_\_\_\_\_\_\_\_\_\_\_\_\_\_\_元（大写）。

2、本供应商遵守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和收费标准，忠实地履行按采购文件规定买卖双方签订的合同责任和义务。

3、本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包括补充文件（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本采购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谈判之日起 90 日历日。

5、如果本供应商在报价有效期内撤回采购响应文件，其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回。

6、与本次报价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供应商名称（公章）：

联系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日期：2020 年 月 日

**注：未按照本采购响应函要求填报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从而可能导致该采购响应文件被拒绝。**

### 附件4：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浙江财经大学下沙校区生活垃圾清运项目（浙财大2020-02）

标项：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标项** | **报价响应单位** | **投标总价** | **备注** |
|  |  | 大写：  小写： |  |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0年 月 日

### 附件5：

**报价明细表**

**（格式自拟）**

### 附件6：

**商务偏离表**

项目名称： 浙江财经大学下沙校区生活垃圾清运项目（浙财大2020-02）

标项：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采购要求** | **投标响应**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此表不填，采购人有权视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商务要求。

2、此表仅提供了格式，表格不够可自行增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0 年 月 日

### 附件7：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 成立日期 |  | |
| 企业地址 |  | 注册资本 | 万元 | |
| 职工人数 |  | 拥有中高级以上职称的人数 | |  |
| 营业面积 | 平方米 | 其中： | 自有面积 平方米  承租面积 平方米 | |
| 近三年来完成或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情况 |  | | | |
| 最近3年内有无因服务或是其他原因被消费者投诉或起诉的情况及说明 | （包括解决方式和结果） | | | |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 | | |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0 年 月 日

### 附件8：

**企业营业执照**

**相关资质证书**

**（复印件加盖公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 2020 年 月 日

### 附件9：

**类似服务业绩**

项目名称： 浙江财经大学下沙校区生活垃圾清运项目（浙财大2020-02）

标项：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需方单位**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合同签订时间** | **备注**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7 |  |  |  |  |  |
| 8 |  |  |  |  |  |
| 9 |  |  |  |  |  |
| 10 |  |  |  |  |  |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 2020年 月 日

### 附件10：

**服务承诺（服务方案）及公司介绍及获得的荣誉**

**供应商认为需要的提供的其他文件或说明**

（内容由供应商自行编写，格式自拟）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 2020 年 月 日